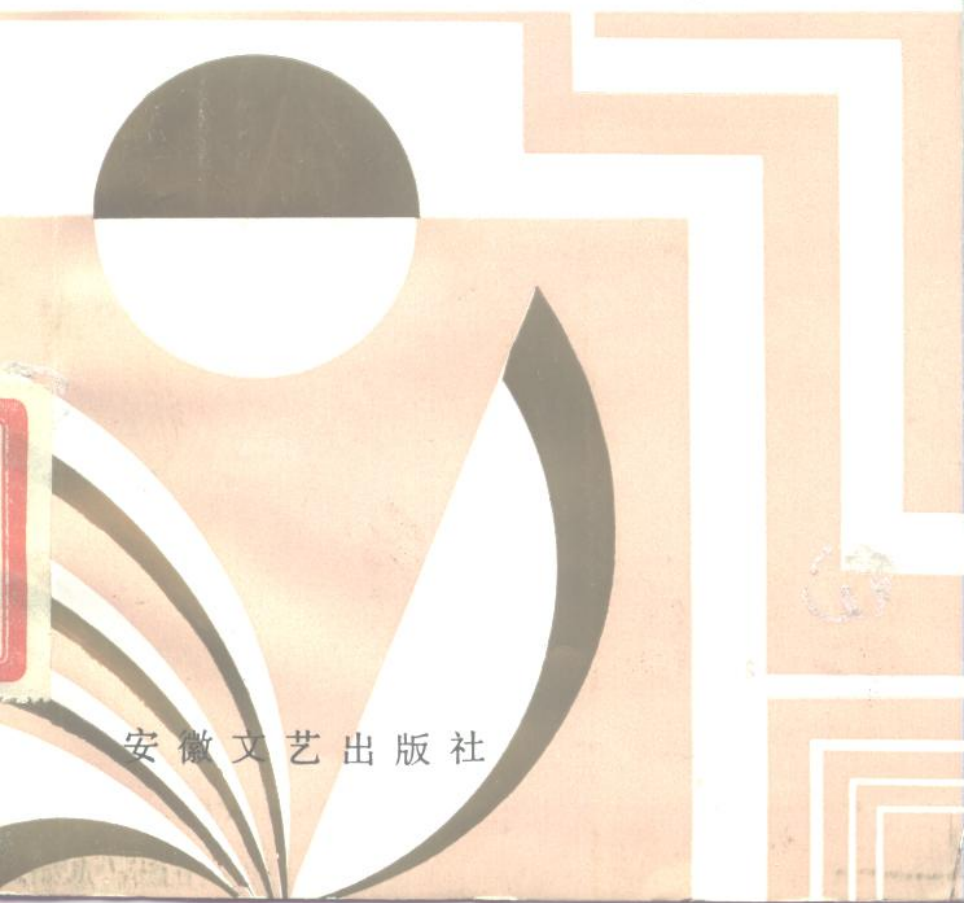


文艺社会学译评丛书

马克思主义 和人文科学

〔法〕吕西安·戈德曼 著



安徽文艺出版社

〔法〕吕西安·戈德曼 著
罗国祥 译
陈修斋 校

马克思主义 和人文科学

安徽文艺出版社

1181464

Lucien Goldmann

Marxisme et sciences humaines

Edition Gallimard 1970

根据法国加利玛出版社1970年版译出

马克思主义和人文科学

【法】 吕西安·戈德曼 著

安徽文艺出版社出版

(合肥市金寨路283号)

安徽省新华书店发行 安徽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 10.5 插页: 2 字数: 240,000

1989年6月第1版 1989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 2,500

定价: 3.30元

ISBN 7-5396-0148-5/I·130

出版说明

文艺社会学是当代的文艺新学科之一，它从宏观角度研究文艺和社会的关系，成为整个文艺学理论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自它形成独立学科以来，各国学者运用各种研究方法，形成了众多的研究方向和理论派别。有计划地引进和借鉴国外的研究成果，有助于我们开阔视野，在马克思主义指导下建立自己的文艺社会学理论。这套《文艺社会学译评丛书》是国内第一套系统介绍国外文艺社会学研究的译文丛书，包括了当代文艺社会学的主要派别和代表人物。它和《文艺社会学研究丛书》相配套，成为当代文艺新学科建设的一项系统工程。

这套《文艺社会学译评丛书》由上海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新学科中心主编，陈伯海、花建、于沛、裘小龙负责。

目 录

论戈德曼发生学结构主义文学社会学·····	于 沛
序 言·····	22
1 发生与结构·····	30
2 文化创造中的批判与教条·····	42
3 文学社会学的地位与方法问题·····	62
4 文化创造的主体·····	97
5 真实的意识和可能的意识 完全意识和虚假的意识·····	121
6 青年马克思著作中的哲学和社会学·····	128
7 《德意志意识形态》和《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	146
8 经济学与社会学：朗热的《政治经济论》·····	186
9 提倡用马克思主义的方法研究马克思主义·····	205
10 青年卢卡奇的美学思想·····	211
11 让-保尔·萨特：《方法问题》·····	224
12 对赫伯特·马尔库塞思想的思考·····	239
13 社会主义与人道主义·····	263
14 社会主义思维的精确与想象·····	283
15 权力与人道主义·····	296
译后记·····	325

论戈德曼发生学结构主义 文学社会学

于 沛

文学的社会批评方法和文艺社会学研究在西方有着较为久远的历史。发展至当代，又在传统的基础上推陈出新，无论是在研究对象、研究方法，还是在研究领域和深度上都有新的突破。许多西方当代学者都已经认识到，线性因果关系已远远不能解释复杂的文艺社会现象，科学的社会学批评不应该只满足于从文学作品中寻找社会意义或产品产生的社会缘由，而应该将作品放到更为广阔的社会历史背景中，充分研究作品所包含的复杂因素和社会的各种因素，并展示它们之间存在着的多层次、多方面的复杂关系。而从作品出发去研究文学结构与社会结构之间的关系，正是法国学者吕西安·戈德曼及其所倡导的发生学结构主义文学社会学(structuralisme génétique)尽力想解决的问题。他的这一方法构成了西方文艺社会学研究中的一个重要分支，很有剖析的必要。

吕西安·戈德曼(1913—1970)较为集中地简述其发生学结构主义文学社会学方法,并将这一方法用于分析具体作品。早期,戈德曼曾经称自己的研究方法为“辩证的文学社会学”,后来,西方结构主义思潮风行一时,在各个学科领域产生了巨大的影响,戈德曼也汲取了其中的不少有益成分,遂改称自己的方法为发生学结构主义。

那末,究竟什么是发生学结构主义,它的基本内容是什么?

戈德曼认为,所谓结构,就是指“在一个整体中,为了保持一种总的含义而使得一种因素的变化必然会导致另外一些因素出现某些补充变化的规律性”^①。将这一结构概念应用于研究文学,即将文学作品看成是一个整体,其中各种要素排列组合成该作品的结构并显示出一种意义。研究一部作品就是指研究该作品的总体结构并把握其总体意义,而这又是通过对其中各个要素的把握实现的。而所谓“发生学”的特定含义是指:一部作品为什么在一个特定的社会境况中产生?总起来说,戈德曼的发生学结构主义方法,就是既研究文艺作品的结构形式:亦即研究组成作品结构的所有要素及其社会涵义,并将重点放在作品结构同社会结构以及特定社会集团的思想体系结构之间的对应关系上;也研究文学作品的结构及其各个要素和其中体现的不同类型的世界观的

^① 见《文学与社会》(第一次文学社会学讨论会论文集),社会学研究所出版社,布鲁塞尔1967年版,第87页。

功能作用，是如何同整个社会及特定的社会集团发生关系的。

发生学结构主义的基本内容是什么呢？

在《文学社会学的地位与方法问题》一文中（该文收入《马克思主义和人文科学》一书），戈德曼首先提出了发生学结构主义方法的哲学基础问题。

戈德曼认为发生学结构主义思想得以立足的第一个总看法是：“任何关于人文科学的思考都不是从社会外部，而是在社会的内部产生的，它是这个社会精神生活的一部分——当然，根据不同的情况，其重要程度也不相同——通过这种精神生活，又成为整个社会生活的一部分。此外，在思维是社会生活的一部分的情况下，它的单一发展根据其重要性和有效性的不同而改变社会生活本身^①。”

我认为，戈德曼的上述看法尽管有缺陷，但基本上是正确的，符合辩证法的。缺陷在于，戈德曼并没有明确说明什么是社会外部，什么是社会内部。很显然，他的意思是，思维的主体——人的有关人文科学的思考是社会（亦可理解为社会内部）的精神生活的一部分，而主观的精神生活一经产生，就成为一种客观存在（这是戈德曼行文中没有道明但隐含其中的一个逻辑小前提），因此就成为整个客观的社会生活的一部分。这样的表述遗漏了一项重要的大前提而不尽科学，这就是，有关人文科学的思考，包括社会中所有的精神生活都是客观存在着的社会或社会外部条件及其发展变化决定的，只有在这个总前提下，才谈得上思想活动是社会精神生活的一部分，并进而成为整个社会生活的一部分，才

① 见戈德曼：《马克思主义和人文科学》，法国加利玛出版社1970年版，第54～55页。下文引用均注原书页码。

谈得上戈德曼后来正确地表述和阐发的意识的能动作用：思维在一定条件下亦能改变社会生活本身。

戈德曼谈论人的思维活动能够改变社会生活本身，这并没有错，我认为，从人类实践活动的日益丰富和深化来讲，这还是辩证唯物主义有待进一步阐发的一条重要原理，但在哲学基本问题上，明确指出客观存在的第一性则无论如何是必要的。

戈德曼接着正确地谈到了“思维之主体和客体的同一性”问题。思维的主体可以通过某些中介，成为它所研究的客体的组成部分。但是，这种思维并不构成绝对端绪，它不是第一性的，“它在很大程度上是由它所研究的社会或由这个社会演化出的社会的范畴所构成。也就是说，被研究的对象是这个或这些研究者的思维的构成因素，甚至是其最重要的构成因素之一。”（第55页）戈德曼确认了在这一命题中，思维是实在（或译现实）的一个重要方面。

戈德曼接着谈到了发生学结构主义的第二个总看法：“人类的一切行为都是对个人或集体主体的回答，这种回答构成使既成形势向主体所希望的方向变化的意图，因此，任何行为，任何人类的事实都有一个有意指的（significatif）特征，这种特征并非总是明显的，而研究者应该通过自己的工作使之明朗。”（第56页）这段话的关键在于，人类的任何行为都是在能动地改变客体，并且是根据包含于这些行为中的主体的价值取向去改变“形势”。这一哲学命题无疑也是正确的。从中亦可明显地看出戈德曼的辩证思考。

戈德曼从发生学结构主义文学社会学这两个基本立场出发，批判了西方马克思主义文艺理论家卢卡奇的文学社会学

方法。他指出，先前的所有研究——包括从那时起大学里^①进行的大部分研究——都曾放在并仍放在文学作品的内容和这种内容与集体意识的内容之间的关系上，也就是说，放在人们日常生活中的思维和行动的方法上。在这个角度上，他们的工作自然地通向一个结果，即：这些关系越多，就证明文学社会学越有效，而研究著作的作者的创造性想象也就越贫乏，而只满足于几乎原封不动地将自己的体验讲出来。此外，这一类的研究由于其方法本身而不得不打破作品的统一，同时将兴趣尤其放在作品内的仅仅是经验的和日常生活现实的复制上。简言之，这种社会学显得越丰富，被研究的作品就显得越平庸。而且，这种社会学要在作品中寻找的更多地是文献资料而不是文学。且不管卢卡奇是否如同戈德曼所批判的那样，这段精彩的抨击确实切中时弊。从文艺作品中去寻找、论证社会中人的思维和行动方式，或者将文学作品作为进行社会研究的文献资料，这都不是文艺学或文艺社会学所要达到的目的。在文艺学研究中引进社会学的立场、观点和方法，达到在社会中研究文学，而不是在文学中研究社会的目的。文艺社会学最终还是要回到文艺本身，注重于作品本身和围绕着作品的发生、发展、消亡全过程出现的各种复杂的社会现象、社会事实、社会活动，并依此来拓展和深化自己的研究。在这一点上，戈德曼没有象西方某些文艺社会学流派及其理论家那样走入歧途，他对把文学简单地作为社会历史文献来研究的批判，到今天仍然具有不可低估的意义。

① 西方的大学中进行的文艺理论研究和文学批评活动在西方学术界自成一格、取得有影响的独立地位。故戈德曼出此语。美国当代重要的文艺理论家、批评家雷内·韦勒克写有专论《大学里的批评》。参见《外国文艺》1987年第4期，第266页。

通观文艺学发展史，任何一种文学观念、文学研究方法都不是没有其哲学基础的。每个时代都有自己占主导地位的和 not 占主导地位的哲学，由此生发出与之相对应的种种文学观念。往往一种哲学观念的嬗变，会使得一代文学为之改观（例如法国存在主义哲学及其文学就很典型）。哲学的出发点是否正确，哲学基础的科学性如何，常常会左右一种文学观念、一种创作方法及文艺研究方法的生命力。如果哲学出发点正确，则与之相应的文学研究方法就会始终站立或最终站立起来。无论是对国外文艺社会学流派及其方法的评价，还是创建我们自己的文艺社会学学说，都首先需要审度一下与文学观念和方法相关的哲学基础的科学性问题。我想这是绝不能忽略的。

二

我们从这本书中还可以看到戈德曼提出的发生学结构主义文学社会学的“五个最重要的前提”。

显然，在戈德曼看来，文学和社会的最本质的关系在于某种精神结构，这一精神结构的内涵是由社会集团而不是单个人的经验意识，以及作家创造的想象世界组成，其具体形态是一些“有意指的范畴”。也就是说由某一社会集团的经验意识和由作家创造出的想象世界同时构成的一些范畴组成了精神结构。这些精神结构肯定是单个人无法构造的，而是组成了有特殊地位的社会集团的、长时间地集中经历了共同的问题的、并力图为此寻找一个有意指的解决方法的一群人联合行动的结果。因此，它是一种社会现象。

我们看到,这种文学-社会双向同构的关系是通过一个社会集团的意识结构和组成作品世界的意识结构之间的关系来体现的。戈德曼强调只有发生学结构主义才能对上述结构及其关系做出科学的解释。

这里,我们可以看出戈德曼在研究文学社会关系时表露出来的辩证的、结构的和社会的观点。当然这也是他从其哲学立场出发铺陈开来的主要的观点。这些观点在他不同的著作中,以及在《马克思主义和人文科学》一书的各篇论文中都得到了不同角度的充分阐释。下面我粗略地将其概括为三大基本问题来加以研究。即:1)发生学结构主义原理的陈述;2)文化创造的主体问题;3)发生学结构主义文学社会学的具体操作化方法。

在戈德曼有关发生学结构主义原理的具体陈述中,我们可以看到一些有价值的观点。

在《发生与结构》一文中,戈德曼首先提出了一个来自黑格尔的命题:历史的问题就是问题的历史。指出:对历史提出的问题,就应该结合其时代和社会的发展变化来加以解释,即对该问题做历史性研究:弄清问题的发生和演变。具体又包含如下两个层次:(1)将这一问题结合提出这一问题的社会集团的思想演变来研究。(2)将这些似乎仅从精神生活中出现的现象(思想的种种演变)与历史的和社会的生活的整体联系起来加以研究。

因此,任何严肃地研究一个问题的历史的企图都必然引导研究者就他所感兴趣的相关的时代和社会,整体地提出历史的问题。戈德曼理解历史的出发点,不是将历史作为一系列引人注目的事件总和,而是作为创造历史的人们的有意指

行为的必然演变。这就必然要研究这些人的精神和有意识的生活，特别是就“这种生活所经历的变革和其他社会生活领域的变革之间的关联进行探索。”（第18页）我想这一发生学的原理同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并不相悖，戈德曼的贡献在于，他将着重点放在往往被忽视的历史的能动因素上，即创造历史的人们、社会集团的精神生活。并且再推进一步，是着重研究这种精神生活的结构。戈德曼接着指出，发生学结构主义假设的基本原则之一是：“肯定任何人类行为都具有一种研究者必须阐明的有意指结构的特点。”（第18页）由此，戈德曼认为对任何人类行为的实证研究的关键在于：努力通过搞清楚部分结构的总轮廓，使这种行为的意指成为可把握的，而这种对部分结构的研究只有在它本身被插进对一种更加广大的结构的研究中，而且这种结构的运转能够单独阐明其发生以及研究者在其研究伊始向自己提出的大部分问题时，才是能够被理解的。不言而喻，对这种更加广大的结构的研究亦要求插进另一个能包容它的更大的相关结构中才能被阐明，并依次类推。这一结构包容结构的研究方法戈德曼后来概括为理解和解释的方法，我在后文中还要重点论及。

显然，戈德曼发生学结构主义原理中包含着唯物的、辩证的思想；及他由此发展出的结构的、层次的和系统的观念。我们应该从总体上把握他的方法，并看出他对前人的承继和发展。

戈德曼在阐述发生学结构主义原理时提出的一个重要的新观念，就是确认结构是动态的而非静止不动的，这亦是符合马克思主义的。早在戈德曼写于1959年的《辩证研究》一书中，他就指出：“结构的一致性不是静态的现实，而是各集

团内部的运动的潜在性，即是一种有意指的结构。”^①

戈德曼的意思很明确，结构并不是僵死的，它是自身矛盾运动和外部结构的矛盾运动综合作用的结果，因此，对它的研究就不能舍弃这些参照系。戈德曼在《提倡用马克思主义方法来研究马克思主义》一文中对此问题又做了更细致的阐述。

我认为戈德曼的上述观点都很好地将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结构主义理论结合了起来，并推出新意。除了马克思主义外，戈德曼还分别从黑格尔、卢卡奇的美学理论，让·皮亚杰的发生学认识论和结构主义，以及胡塞尔的现象学，弗洛伊德的精神分析学，格式塔心理学观点等处汲取理论养分。阅读戈德曼的著作，同时参照上述学者的著作将是饶有兴味的。

戈德曼在很多著作和论文中谈到了他对马克思主义方法的态度。在《提倡用马克思主义方法研究马克思主义》一文中，他认为“马克思主义方法论是一种受整体思想支配的归纳的发生学结构主义。”（第220页）他强调要用马克思主义的方法对马克思主义的发展历史进行研究，并列出了十个非常有理论价值的研究提纲；认为研究尽管可以分步骤和程序，但“都应当建立在客观现实的基础上，否则研究必然失败。”（第222页）

在《〈德意志意识形态〉和〈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一文中，戈德曼亦非常鲜明地表示了对马克思主义的态度。他认为马克思《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虽然只有三页纸，却非常重要。他说：“十一条《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引人注目

^① 见《辩证研究》，第108页。

地、简洁明了地、决定性地第一次表现出了辩证唯物主义，完全没有丧失其现实意义。每一条提纲都是仍然有价值的。”

（第163页）不难看出，戈德曼是认真阅读马克思主义著作的，他对十一条提纲逐条进行了详细述评，不可不读。尤其值得关注的是，戈德曼还结合当代西方的一些有影响的哲学思想如阿尔杜塞的观点，对马克思在《提纲》中表露出的天才世界观进行阐发，这是难能可贵的。但戈德曼亦有一些失误，如他批评马克思没有明确地提出完整的辩证思想的一个基本原则：即主客体的同一性问题，因为：“如果所有的人，也就是说这种思想和这种行动的主体，是构成这种思想和行动本身的客体的生产关系的产物，而这些生产关系（也就是客体）本身又是主体（也就是人的实践）的产物，那末就不可能将它们彻底分开和完全地相互对立。”（第180页）这当然不错，但戈德曼却引发出如下结论：“没有先于意识形态的社会，也没有先于社会的意识形态。”这种文字游戏显然会造成对马克思原意的曲解，这不是彻底的辩证一元论，是我们在阅读时要注意的。

三

戈德曼发生学结构主义文学社会学试图从哲学角度根本解决的另一个重要课题，就是文学创作（推而广之，即文化创造）的主体问题。

在《文化创造的主体》一文中，戈德曼试图通过对文化创造主体的分析，来看出对文化创造中“社会学辩证法研究”和“精神分析学研究”这两种方法之间的“深层的一致”和

“根本分歧”。在列举了它们之间的三个共同点之后，戈德曼认为这两种方法的根本不同之处，在于对人类行为的主体问题看法各异。

众所周知，在弗洛伊德看来，文化创造的主体永远是个体，是创造者个人及支配他的里比多，而对这个特定的个体来说，其余的个体就只能是对象，亦即客体。

以马克思主义的辩证社会学方法自居的戈德曼不同意这一观点，他举了一个形象化的例子来说明这一问题。当两个人共同举起一张桌子时，这一行动的主体就是两个人的结合体，而不应该说是其中任何一个人。对共同组成主体的这两个人之间的关系，戈德曼建议用一个新词来命名，称为“内主体”关系。这意味着，“其中的任何一个人之间的关系都是行动的真正主体的组成因素。”（第102页）由多个个体组成的主体无疑是文化创造的真正主体。因为，通过主体内部各成员间的交流，才产生了将自然环境和其他的人类集团作为对象的行为，亦产生了为实现这一行为所必须的理论思想。个人主体只在生物学上才具有意义，在各种人类行为构成的丰富的社会生活中，脱离社会性的个人主体是不存在的。所以戈德曼着重指出：“个人在生物地继续作为一个个人的同时，作为有意识的和社会化了的人，只表现为一个超越了自我的主体的一个局部因素。”（第103页）

戈德曼认为，将个体的主体与多个体构成的主体加以区别，这对人文科学研究的意义不可低估。“是一个对所有人文科学研究的决定性的问题。”（第104页）因为这里涉及到了“搞清楚即使是部分地有意识的任何人类行为的基本可理解性究竟存在于哪一种主体中的问题”。（第104页）

戈德曼认为精神分析学所着重的个体意识是包容于集体主体的意识结构中的。个体意识和内主体关系相互关联并组成整体思维和具有社会及文化特点的整体行动的主体。“简言之，精神分析学在最初表现为荒诞的（口误、梦、神经症）人类表现中发现的意义和社会学分析在表面意义或在表面上看不到的文化的、社会历史的意义后面发现的客观意义是相对多种不同的主体而存在的。第一种是与生物主体相吻合的个体主体，第二种是一种跨个体主体或者叫复数主体。”（第104页）（戈德曼有时也称为“集体主体”。）

我们从发生学结构主义文学社会学的五个前提中已经可以看到戈德曼的这一思想：作品的精神结构（有意指结构）不是单个人所能创造的，它是无数单个人联合行动的结果。所以，戈德曼认为：“文化创造是存在于与集体主体有关的意指层次上的。”（第108页）确实，从表面上看，一部作品是由单个人创造的，如托尔斯泰写了《战争与和平》，《静静的顿河》是肖洛霍夫创作的。但是，如果要从整体上把握作品的全部丰富的内涵，把握有意指的精神结构，就不得不从集体主体及其精神结构上加以分析。仅从作者个人的思想、创作意图等等出发去研究作品在当代批评的观念中是不尽科学的，因为，越是伟大的作品，就越具备丰富的内涵，这往往是作者本身始料不及的。戈德曼注重于对作品的整体结构及其意指作社会学分析，正是他不同于和高于传统的社会学批评的地方。

显然，戈德曼在研究文化创造的主体时已经站在更高的层次上来把握其社会性。他认为研究集体主体就已进入了比一般个人意识所达到的层次高得多的一致性层次上，也就是